

#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0〕533号

---

##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高新区南区生态环境修复与产业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

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你委《关于潼南高新区南区生态环境修复与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立项的请示》（潼高新区管委会〔2020〕311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区政府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潼南高新区南区生态环境修复与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77-01-157175。

**三、建设地点：**潼南高新区南区。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工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余海。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杨述兵。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潼南高新区南区生态修复工程总面积约 50 公顷(其中水面约 15 公顷)。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包括绿地两侧标准工业厂房建设、园区道路工程、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园区服务中心及配套设施等。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1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资金和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48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11月24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24日印发